

香港第二旅（公教）童軍

2nd HONG KONG (CATHOLIC) GROUP

16 CAINE ROAD, CENTRAL, HONG KONG

<http://www.2ndHKG.org/> <http://troop.2ndHKG.org/>

由： 旅務執行委員會
致： 家長及各支部童軍成員
知會： 各支部領袖

通告第 GEC07001 號
(取代通告第 GEC00002 號)

2007 年 5 月 12 日

惡劣天氣守則

除另有安排外，如活動開始前三小時下列警告生效，領袖將按下列方法處理。

警告	一般集會/ 室內活動/宿營	戶外活動/露營
T1 一號風球	照常	按情況決定
↓3 ▲8 ▲8 ▼8 ▼8 ⌘9 ⊕10 三號或以上之風球 <small>NE 東北 NW 西北 SE 東南 SW 西南</small>	取消或延期	取消或延期
 黃色暴雨警告	照常	按情況決定
  紅色或黑色暴雨警告	取消或延期	取消或延期
 雷暴警告	照常	按情況決定
 山泥傾瀉警告	照常	按情況決定
 酷熱天氣警告	照常	照常
 寒冷天氣警告	照常	照常
空氣污染指數	100 至 200	照常
	201 至 500	按情況決定

注意

1. 家長及成員**有權利及責任**按天氣狀況決定是否出席活動，並儘早通知領袖。
2. 為保障成員人身安全，領袖可按實時天氣情況、活動性質、活動地點狀況及參與者能力作出彈性處理。
3. 如有需要，可以致電 1878200 或 18503 查詢最新天氣消息及空氣污染情況。

旅務執行委員會